

证券代码：002286

证券简称：保龄宝

公告编号：2020-051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龄宝”或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 7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。

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，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股东回报规划（2021 年度-2023 年度）〉的议案》。

关于公司《股东回报规划（2021 年度-2023 年度）》的公告，详见 2020 年 10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表达了同意的意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8日